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已经公司董、监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2,990,312,010.84 元，其中已计提年度法定盈余公积 49,208,343.20 元；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2,366,842,057.38 元，其中已计提年度法定盈余公积 49,208,343.20 元。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52,364,64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现金分红总额为 285,709,393.80 元，占合并报表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80%，占母公司报表净利润 58.06%。

如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以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分配总额保持不变。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 2024 年度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年度现金分红方案相关指标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85,709,393.80	285,709,393.80	285,709,393.8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21,372,138.28	729,684,153.26	872,110,970.56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990,312,010.84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366,842,057.38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857,128,181.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707,722,420.7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857,128,181.4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857,128,181.4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公司未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业绩、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未来发展规划与股东回报等因素，对公司流动资金不会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四、其他说明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6 日